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: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
承辦人:徐泰順 電話:03-8227121 傳真:03-8227665

電子信箱: hsu0717@mail. hccc. gov. tw

受文者: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10月31日 發文字號:蓮文資字第112001178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12年度花蓮縣文化資產秋季分享會邀請卡(376552800E_1120011782_ATTACH1.

pdf)

主旨:有關本局委託張義震建築師事務所執行「112年度花蓮縣 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」辦理112年度文化資產秋季分享 會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案契約書機關需求書第五點(九)辦理。
- 二、本局邀請貴單位參加旨揭分享會資訊如下:
 - (一)時間:112年11月25號(六)上午9時至下午6時。
 - (二)地點:花蓮鐵道文化園區一館(交通部臺鐵管理局花蓮管理處,地址: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71號)。
 - (三)惠請協助轉知相關人員,並歡迎有意願參加者依附件所 述報名方式報名參加。
 - (四)報名連結:https://forms.gle/1BvCpUcKEHKLHssbA

正本:本縣文化資產管理、使用及所有人

副本:本局文化資產科電2023/10/31文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10/31

第1頁,共1頁